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15樓

承辦人：營養師 康淑惠

電話：03-3322101#7452

電子信箱：spo007@m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立興南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4月11日

發文字號：桃教體字第111003195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函轉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為提升學校師生瞭解全穀雜糧食物對健康的好處，已於該署官網建置全穀雜糧宣導專區，請貴校轉知所屬運用推廣，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1年4月7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10044251號函辦理。
- 二、旨揭專區提供各級學校適齡學生及教師使用之全穀雜糧培訓課程宣導資料，俾提升學生之營養教育及營養師健康飲食教育知能。
- 三、另該署依「學校衛生法」第23條規定訂定「學校午餐食物內容及營養基準」，包含提供各級學校午餐每日食物內容之全穀雜糧類目標值及階段值相關資訊，請貴校多加運用旨揭專區資訊（如全穀雜糧食譜介紹），作為學校午餐菜單設計之參考。
- 四、該署已於官網建置全穀雜糧宣導專區（網頁路徑：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健康主題>健康生活>均衡飲食>全穀雜糧

總務處

111/04/11 19:1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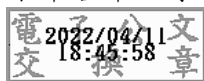
1110002519

無附件

專區；網址<https://reurl.cc/AK5DEQ>），並將持續製作與更新，請貴校運用推廣。

正本：本市各市立學校

副本：



裝



訂

線